

2021 年度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
查委员会（汇总）部门决算

二〇二二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 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主要职责是：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对党的组织和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对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会同有关部门及各街道党工委做好纪检监察干部的管理工作，负责区直各部门(单位)纪检监察机构主要负责人的提名，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培训和组织建议工作；承办区委、市人大常委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巡察办为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下设日常办事机构，主要承担巡察工作的综合协调、组织指导、制度建设、监督管理、服务保障等工作。3个巡察组承担巡察任务，向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并报告工作。

二、机构设置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内设机构12个，包括：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和第二执纪监督室、第一至第四审查调查室、案件审理室等及区委巡察办。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部门决算包括：本级决算（1个）、所属

事业单位决算（0个）。另外，由区纪检委管理的卫东区区委巡察办公室单位决算纳入我部门汇总反映。

本决算为汇总决算，纳入本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2 个，其中二级预算单位 1 个，具体是：

1. 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2. 平顶山市卫东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102.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536.6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0.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4.34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6.3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2.60	本年支出合计	58	2192.5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9.2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192.52	总计	62	2192.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收 入	上级补助收 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102.60	2,102.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766.27	1,766.2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761.77	1,761.77					
2011101	行政运行	1,242.19	1,242.19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2.15	512.15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43	7.4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51	4.51					
2013101	行政运行	4.51	4.5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01	149.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37	138.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37	138.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10.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10.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2	70.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2	70.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2	7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0	11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0	116.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0	11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192.52	1,598.46	594.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6.19	1,262.13	594.0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831.64	1,257.63	574.02			
2011101	行政运行	1,257.63	1,257.6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6.59		566.5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43		7.4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55	4.51	20.04			
2013101	行政运行	4.51	4.51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4		2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01	149.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37	138.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37	138.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10.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10.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2	70.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2	70.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2	7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0	11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0	116.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0	11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102.6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856.19	1,856.1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9.01	149.0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92	70.92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6.40	116.4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102.60	本年支出合计	59	2,192.52	2,192.52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89.92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89.92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192.52	总计	64	2,192.52	2,192.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192.52	1,598.46	594.0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856.19	1,262.13	594.06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831.64	1,257.63	574.02
2011101	行政运行	1,257.63	1,257.63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66.59		566.59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7.43		7.43
201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4.55	4.51	20.04
2013101	行政运行	4.51	4.51	
2013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4		20.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9.01	149.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37	138.3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8.37	138.3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10.64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64	10.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92	70.92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92	70.9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0.92	70.9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6.40	116.4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6.40	116.4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6.40	116.4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
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60.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5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635.86	30201	办公费	9.2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71.13	30202	印刷费	0.99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17.0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0.33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1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38.37	30206	电费	3.4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92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0.68	30211	差旅费	2.03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6.4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8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1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8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2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3.71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03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2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8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48			
人员经费合计		1,562.91	公用经费合计				35.5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 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5.00		15.00		15.00		13.53		13.53		13.5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

2021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2192.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301.52 万元，增长 15.95%。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数量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102.6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102.60 万元，占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192.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598.46 万元，占 72.91%；项目支出 594.06 万元，占 27.09%；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2192.52 万元。与上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301.52 万元，增长 15.95%。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数量增加人员经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92.52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

款支出增加 391.03 万元，增长 21.71%。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基本支出增加。

（二）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92.5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56.19 万元，占 84.6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9.01 万元，占 6.80%；卫生健康（类）支出 70.92 万元，占 3.23%；住房保障（类）支出 116.40 万元，占 5.31%。

（三）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777.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92.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32%。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1071.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7.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4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本年人员数量增加人员经费增加，公用经费增加。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20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66.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3.3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专项纪检监察工作经费支出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为 7.43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与决算科目有所调整。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51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下达支出科目是纪检监察事务，预算与决算科目有所调整。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0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资金下达支出科目是纪检监察事务，预算与决算科目有所调整。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0.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6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养老缴费金额按照实际人员缴费基数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64 万元。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保缴费金额按照实际人员缴费基数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59.31 万元，支出决算为 70.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5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社保缴费金额按照实际人员缴费基数缴纳。

9.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93.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6.4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3.9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金额按照实际人员缴纳基数支付。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598.4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562.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伙食补助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生活补助；公用经费 35.5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租赁费、差旅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3.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20%。2021 年度“三

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缩减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占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13.53万元，完成预算的90.20%，占10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00万元，完成预算的0.00%，占0.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年初预算为15.00万元，支出决算为13.5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2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缩减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00万元，购置车辆0台。

公务用车运行支出15.00万元。主要用于车辆维修保养、车辆燃油费、车辆保险费、车辆年检等费用。2021年期末，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7辆。

3.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0.00万元，支出决算为0.00万元。决算数和年初预算数无差异。其中：

外宾接待支出0.00万元。2021年共接待国（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0 万元。2021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我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年初预算为 46.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5.5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2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俭，缩减公用经费支出。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64.7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64.71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十一、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021 年期末，我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二、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中国共产党平顶山市卫东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汇总）对 2021 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涉及项目 3 个，涉及预算资金 594.06 万元。资金使用流程规范，确保了资金的安全性；项目任务完成质量较好，达到了预期目标，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00%。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为做好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加强对绩效评价的组织领导，确保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时按区财政局绩效评价工作的具体要求，认真核查资金使用、项目进行进展等有关情况。做到了单独核算和专款专用，做到有计划地使用专项资金。未发现截留、挪用等违规事项。对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

经过单位自评，预算执行情况得分 10 分，履职效能得分 35 分，管理效能得分 25 分，运行成本得分 14 分，满意度得分 5 分，可持续性得分 10 分。综合得分 99 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单位从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基本支出：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公”经费：纳入同级财政预决算管理“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

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二、工资福利支出：单位支付给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三、商品和服务支出：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

十四、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单位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五、年末结转：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但尚未完成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年末结余：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已执行完毕或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实施，不需要再使用或无法按原预算安排继续使用的资金。